

如何借助高校工商管理教育提升职业经理人的职业水平

■文/李书忠

现代工商管理学科起源于西方,但工商管理学科这些年在中国的发展过程就是西方工商管理学在中国社会全面渗透的过程。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GDP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工商企业的数量、质量和管理实践发展速度,为了满足企业的需要,通过增加新的财经类、管理类院校,扩大专业门类、招生点和招生人数,提高培养层次等方法,管理教育重新进入调整和大发展时期。最明显的变化是,市场营销乃至经营战略类课程,以及管理信息系统一类运用现代科技的专业及课程大大增加,其发展和我国宏观经济政策的制定、实施情况有着密切的联系。从20世纪90年代初至今,中国明确提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模式,经济持续增长,产业结构向高级化演进。1992年小平同志南巡讲话后的经济回升较快,设置工商管理专业的高校也大幅增加。据统计,2008年全国678所本科高校中,有356所高校开设了工商管理本科专业。随着普通高校财经类在校人数急剧攀升,专业设置和课程内容发展到了新兴第三产业的许多领域,同时加快了向国际通行做法靠拢的步伐,发展务实型的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认同,从而进入了向现代管理教育发展的新阶段。那么,如何借助这些高校的工商管理教育提升职业经理人的职业水平?

首先,政府主管部门强力参与,构建衔接机制和标准。建立高校工商管理教育与职业经理人职业教育的融合衔接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情,仅靠两个主体的自主合作是远远不够的,需要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搭建两者合作的机制,构建相互认定的标准。从总体而言,目前的职业教育与高校教育是“封闭”和“割裂”的,存在严重的教育资源浪费。职业经理人的职业教育本身就处于起步阶段,如果能够很好地利用已有的高校工商管理资源,可以快速解决市场对职业经理人教育的需求饥渴。但是建立两者的衔接融合是一项非常庞大的工程,尤其对于职业经理人教育涉及的知识、技能体系很庞杂,甚至道德素质、品质等层面内容的培养同样重要,这种情况下如何完成衔接融合。因此,需要政府相关部门合理发挥行政干预的作用,统筹规划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系,促进职业经理人的职业教育与高校工商管理教育的联系与合作,制定自治框架以及各院校衔接的政策与指导规范等,逐步实现两种教育层次之间资源共享、教学融通。

其次是确定行业主导,实现多方共赢。受传统思想的影响,我国教育模式上长期存在重理论轻实践的状况,高等院校培养出来的学生通常缺乏实践动手能力。但是对于职业经理人的培养,理论知识是一方面,同时品德素质和实践技能也是不可或缺的两个方面,甚至有时候更加重要。理论知识、品德素质以及实践技能是职业经理人培养过程

中的三足鼎立的三个内容,这样才能培养出合格的职业经理人。而职业经理人的培养就更加复杂,不同行业的职业经理人,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职业经理人,不同地域的职业经理人在知识理论和实践技能上都有差异,高校个体直接和企业直接对接的难度非常大,这时行业协会就能很好的解决这一问题,职业经理人行业协会可以作为代表与高校对接,建立实践模块标准体系,协助两个主题在办学理念、教学模式、教学设备、教学方法上实现高效快捷的对接,同时职业经理人协会掌握行业最快最广泛的咨询动向,按照培养目标组织调研工作,为优化专业结构,合理地专业进行调整和改造提供指导。协会可以协调高校和企业设计培养方案,促进高校和企业的深度合作,提升高校的社会服务功能。

再次是构建职业经理人资质认证体系,搭建职业经理人培训的整体框架。职业经理人协会有义务牵头搭建职业经理人的资质认定体系,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企业建立职业经理人的知识、素质、技能的培养要求,为高校工商管理教育和职业经理人教育培养目标、培养领地的划分建立范畴界定。同时可以制定培养要求,对于通用性的知识编制高质量的教材,对于一般技能制定标准的实践提升手册或其它训练材料,对于基本品德素质组织相关心理测量技术,发现问题,并有针对性的辅助提升。对于职业经理人培养职业教育承担的部分,也可以设



置一些考试,建设题库,并定期调整更新,保证时效性。

最后是现代社会对职业经理人全面素质要求的挑战。面对高度复杂、瞬息万变的管理任务和激烈竞争的巨大压力,21世纪的职业经理人要充分施展才能,必须建立起动态的知识结构,不仅要掌握管理方面的知识和技能,还要掌握相关的技术,以及社会、人文方面的知识,具备动态发展个人知识的能力以及在不断变化的环境中灵活地、创造性的整合和运用知识的能力。此外,社会责任感、伦理道德、环境意识、对社会发展变化的适应能力、不屈不挠的进取精神、跨文化经营管理所需要的对各民族文化内涵的认识等等,这些都对职业经理人的培养工作带来了许多的困难,要求不论是高校工商管理教育和职业经理人职业教育的两个方面对需要在教育课程体系设计上具有与时俱进的调整能力,当出现新的要求时,如何在两者之间进行分配,有谁完成新要求的培养,这方面也要建立分配平衡机制,保证不出现培训盲区。

配电网2万亿投资启动 民企参与通道打开

■张旭东 报道

配电网建设改造未来5年2万亿投资盛宴开启。

国家发改委近日发布《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下称《指导意见》)。国家能源局随后出台《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年)》(下称《行动计划》),提出配电网资金投入将大幅增加。2015年投资不低于3000亿元,预计2015-2020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万亿元。

9月6日的动员会上,国家能源局局长努尔·白克力强调,配电网建设改造要规划、项目、政策三方面入手。将加强配电网规划统筹,统一城乡配电网规划,通过项目推动配电网能力提升、装备升级与智能互联,并加快完善配套政策扶持与落实。

2万亿投资做什么

电力行业从发电到终端要经过输电、配电、售电三个环节。输电网络是跨区域、高电压网络。进入城市、工商业用户以及农村后,根据不同需要配电环节再进行降压配电,最终进入终端。

《行动计划》提出,2015-2020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万亿元,其中2015年投资不低于3000亿元,“十三五”期间累计投资不低于1.7万亿元。

预计到2020年,高压配电网变电容量达到21亿千伏安、线路长度达到101万千米,分别是2014年的1.5倍、1.4倍,中压公用配变容量达到11.5亿千伏安、线路长度达到404万千米,分别是2014年的1.4倍、1.3倍。5年后城市供电可靠率将达99.99%。

《指导意见》提出,配网建设改造包括加强配电网自动化建设、构建智能互动服务体系、探索能源互联网新技术、完善新能源和分布式电源接入体系等多方面。

方正证券研究员周紫光评论说,本轮配电网投资的背景是经济增速放缓,稳增长压力加大。从历史情况来看,包括电源和电网投资在内的电力投资一直是稳增长的利器。

“随着配电自动化、电动汽车充电桩建设和分布式能源发展等新的行业趋势出现,配电网投资的必要性进一步凸显。”方正证券认为,北京科瑞、许继电气、森源电气和置信电气等都将受益。

能源互联网也是预期受益方,《指导意见》提出,要在“主动配电网”“源-网-荷”协调运行、交直流混合配电网、直流供电系统、新农村多能源综合优化利用等方面开展关键技术与综合示范,增强未来能源发展适应能力。”云计算、大数据挖掘等也进入配网建设改造投资范围。

民资参与通道将打开

从以往经验看,配电网投资的实际完成额表现不佳,常常低于预期,一个原因是电网主动投资配电网意愿不足,电网无法实现盈利,且存在业务分离的风险,致使电网对配电网投资的态度始终较为消极。

不过,《行动计划》明确,对于配电网的投资将计入电网的有效资产,未来其运营成本纳入准许收入计算输配电价,这意味着目前电网企业对于配电网的投资将直接影响其未来的收入情况,电网企业投资配电网的积极性将显著增加。

国家能源局早前出台的鼓励社会资本投资能源领域的通知,就曾提及鼓励投资配电网。但是实施情况不好,一位地方能源官员对记者分析,电网具有自然垄断性,不太可能进行重复投资,在电改方向不明确的情况下,投资配电网本身无法获得收益,所以民资真正投资配电网和省内输电线路的现成案例几乎没有。

《行动计划》也提出鼓励社会资本参与配电网投资,“开展试点示范,逐步向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放开增量配电投资业务,调动社会资本参与配电网建设的积极性”;后续还将研究出台社会资本投资配电网业务、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建设经营配电网基础设施的具体措施。符合国家准入条件的配电网企业成立售电公司,采取多种方式通过电力市场购电。

这与新电改方案售电放开的方向一致,但据记者了解,前期在新电改预期下成立的售电公司,如今都没有业务规范。这些关乎电改执行的配套文件,正在紧锣密鼓讨论中。

除此之外,《行动计划》还明确,通过财政资金支持、发行配电网建设改造专项企业债券、强化信贷支持、加大转移支付等手段为配电网建设改造筹集资金。

巴中市建立三大体系促安全发展

■文/涂光明

自2014年9月以来,四川省巴中市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紧紧抓住“全面深化改革”的机遇,推进以建立安全责任、宣传教育、预防控制体系为核心内容的安全监管体制改革,有效破解了“安全生产监管落实不下去、严格不起来”的难题,实现了安全生产与经济发展良性互动,为巴中市经济社会持续安全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巴中市连续6年实现了重特大事故为零,较大事故零增长,煤矿、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水上交通等领域安全生产零事故。2014年,各类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4.2%,其中生产经营性事故死亡人数,仅占省政府下达年度控制指标的78.6%。同比下降23%。今年1-6月,各类生产经营性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33.33%,占省政府下达控制数的19%,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建立安全责任体系 形成齐抓共管局面

一是强化政府监管责任。在县(区)、乡镇、村(居)三级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个必须,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安委会主任、安监部门向同级组织部门通报安全生产情况五个全覆盖。党委、政府每年至少听取2次以上安全生产工作汇报,研究和解决重大问题。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按照“四不两直”(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要求牵头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今年上半年,市委、市政府4次专题听取安全生产汇报,主要负责分3次带队暗访暗访安全生产情况,各分管领导专题研究行业(领域)安全生产17次。

二是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在企业推进安全生产“五落实五到位”(即企业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必须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同时担责;企业安委会主任必须由董事长或总经理担任;企业领导班子成员必须承担相应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做到一岗双责;企业安全生产情况必须定期向董事会、业绩考核部门报告,向社会公示;企业内部必须按照法律法规设置专门的安全生产机构、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等专业人员;安全责任到位、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安全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措施,有重大危险源的企业、高危行业企业和其他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单设安全科,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截止目前,2500余家企业实现了“五落实五到位”,聘请了43名注册安全工程师担任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三是强化基层监管执法。成立了巴中市安全监管局经开分局,为市安全监管局的派出机构,通过抽调和社会化临聘等方式落实工作人员6人,强化了园区监管,消除了监管盲区。分片区设立安全生产监察执法中队,为县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大队的派出机构,人员由县(区)安全监管局直接管理,目前,南江县已建成5个片区监察执法中队,



每个中队核定4个编制,落实办公设备和经费保障。恩阳区建立2个监察执法中队,核编4人。按照六有(机构、人员、阵地、装备、经费、职责)加强198个乡镇(街道)安办建设,提升乡镇(街道办事处)安全监管效能。

四是强化目标考核管理。市政府每年初分解下达了全市安全生产重点工作,签订了安全生产和“一岗双责”责任书,落实了“三个必须”,加大了安全生产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及其工作部门年度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将隐患排查治理、打非治违、整顿关闭等重点任务过程管理及工作结果作为考核主要指标,强化落实质量;对因工作和责任不落实导致重大隐患得不到及时有效治理、违法违规行为长期存在、突破年度考核控制指标、发生重大及以上责任事故和严重安全生产责任事件的地方党委、政府、部门及其主要负责人、主管领导等在评优评先、选拔任用、培养选调等方面实行“一票否决”。

建立宣传教育体系 增强全民安全意识

在建立宣传教育体系方面,巴中市主要从三个方面抓起。一方面突出安全专题宣讲。巴中市委、市政府先后组织召开了2次全市安全生产专题学习会,邀请了省安全监管局局长、副局长为全市领导干部宣讲中央、省委主要领导有关安全生产系列批示和指示精神,学习新《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以及《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县(区)、乡镇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深入宣讲中央、省、市对安全生产的新要求,宣讲

《安全生产法》的新内容,宣讲安全生产党政同责新规定。

另一方面突出法律“七进”。严格执行会前学法 and 领导干部带头讲法,去年以来,全市各级政府和安委会成员单位会前学习《安全生产法》420余次,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深入县(区)、乡镇(社区)、企业开展了300余场次有关安全生产法律专题讲座;开展“三寻找”大型公益宣传活动,3名同志分别获得全省最尽职的安全操作手、最履职的安全监管者称号,通过市、县(区)、乡镇、企业四级专题报告,宣传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播放警示专片、现场咨询服务等,200余万群众接受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常识教育。

最后突出从业人员培训。培训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等“三项岗位”人员、工程施工类作业人员和农民工近3万人次,上岗人员安全培训覆盖率100%。同时,将各级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安全发展理论和业务能力专题培训纳入市委干部培训年度计划,将安全生产法纳入市委党校主体班培训内容,提升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领导干部推动安全发展的水平。

建立预防控制体系 严防安全事故发生

一是规范企业安全准入。严格执行“两集中、两到位”。将7项审批项目全部纳入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办理。清理审批的前置条

件,规范审批流程,统一审批标准,推行网上审批和并联审批,探索模拟审批。主动提供延伸服务、延时服务、预约服务、在线服务等多种服务。规范建立分类项目运行台账,除省上明确规定必须由市及以上安全监管部门履行的审批事项和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现场审查权外,其他审批备案和现场审查权一律下放到县(区)。严格新改扩建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二是推进科技兴安战略。加快建设安全生产云支撑平台,全市共投入1000万元,建成市、县(区)数据服务中心,购置了可信隐患排查终端、现场快速执法终端等设备;开通移动办公自动化OA系统;建成网上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2902家重点监管企业实现安全隐患“网上申报、进度跟踪、整改销号”的全程闭环管理。与省安科院合作,对桥梁、隧道等进行“三维激光”扫描,建立重大危险源健康档案;成立市级专家库,参与企业安全评估、隐患排查等工作;采用“政府购买服务”,对煤矿、非煤矿山、油库等高危行业企业实施专家检查评估。

三是加快企业标准化建设。邀请省安科院、安全技术中心相关专家现场培训指导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督促检查。全市108家矿山(工贸)企业、96家危化品企业、17家客货运输企业达到三级以上安全标准。煤矿和井工非煤矿山建成“监测监控、人员定位、通讯联络、紧急避险、压风自救、供水施救”六大安全避险系统。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实现机械装药、全自动接鞭生产线和插引设备。

四是突出重点领域整治。今年以来,开展农用运输车辆专项整治,清理农用运输车辆档案7612份,开展联合执法138次,检查3225台,查处脱靶脱检581台,无证驾驶25人次,超限超载行驶180台次。开展烟花爆竹专项整治,查处非法储存、经营产品案件32起,收缴销毁烟花爆竹12300余件,刑事拘留7人。开展煤矿和非煤矿山专项整治,关闭煤矿12家,组建煤矿企业4家,年产能156万吨,关闭金属非金属矿山181座。

五是强化应急救援管理。把应急管理作为安全生产的最后一道防线,新组建成立了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新投入200余万元,购置先进的救援装备,多次参与全市应急抢险。强化应急预案备案管理,以备案促预案修订,完善及演练工作。突出开展煤矿、金属和非金属矿山、危险化学品、消防、城市燃气、油气管道、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常态化应急演练。

六是严格事故责任追究。出台安全生产约谈制度。市安办先后约谈了5家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以及2个县(区)分管安全生产的副县(区)长。先后对多起较大安全生产事故立案调查,移送司法机关处理9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42人。把隐患当事故管,去年12月,按照新《安全生产法》对拒不整改隐患的企业和主要负责人进行了行政处罚,采取了停电措施促其整改隐患。

(作者系巴中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